

一、东莞市横沥生生海鲜店经营的“鲈鱼（大口黑鲈）”

（一）东莞市横沥生生海鲜店经营的“鲈鱼（大口黑鲈）”（购进日期：2025-04-17），“恩诺沙星”项目不合格。

（二）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店进行了现场检查，现场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未发现上述批次的“鲈鱼（大口黑鲈）”（购进日期：2025-04-17）。经调查，该店购进不合格“鲈鱼（大口黑鲈）”（购进日期：2025-04-17）7kg，销售了7kg，其中3.8kg用于抽样检验，没有剩余。

（三）执法人员依法责令该店停止经营不合格食品，并责令其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规定进行召回。该店已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，目前无召回食品。

（四）我局已依法对该店进行立案。

二、东莞市横沥大佳海鲜档经营的“麻虾（海水虾）”

（一）东莞市横沥大佳海鲜档经营的“麻虾（海水虾）”（购进日期：2025-04-17），“恩诺沙星”项目不合格。

（二）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店进行了现场检查，现场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未发现上述批次的“麻虾（海水虾）”（购进日期：2025-04-17）。经调查，该店购进不合格“麻虾（海水虾）”（购进日期：2025-04-17）5kg，销售了5kg，其中2.825kg用于抽样检验，没有剩余。

（三）执法人员依法责令该店停止经营不合格食品，并责令其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规定进行召回。该店已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，目前无召回食品。

（四）我局已依法对该店进行立案。

三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市场监管部门 12331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